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期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彩优微电子51%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公司不再持有彩优微电子股权。

- 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根据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龙腾光电”）战略发展规划以及此前公告披露的有关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的相关安排，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彩优微电子（昆山）有限公司（简称“彩优微电子”）5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2022-045、2021-027、2020-008)。

近期，依据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简称“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彩优微电子51%股权，挂牌期间征集到奇景光电（开曼）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公司皇景光电（深圳）有限公司一个意向受让方，并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其为标的股权受让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已收到交易中心转来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3,890.64万元。本次彩优微电子51%股权转让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不再持有彩优微电子股权。

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最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